

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8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：30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，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2年10月19日（星期三）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，亲自出席董事9人。陈忠前副董事长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，委托非执行董事陈激先生代为出席表决；因疫情原因，执行董事向辉明先生、非执行董事陈激先生、顾远先生、任开江先生、独立非执行董事喻世友先生、林斌先生、聂炜先生及李志坚先生以视频接入方式出席本次会议。本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由于陈忠前副董事长未能出席会议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由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陈利平董事主持。经过充分讨论，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通过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10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.cn）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（www.hkexnews.hk）发布的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2、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〈关联交易管理规定〉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10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

3、通过《关于公司与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签署〈2023年持续性关联交易框架协议〉的预案》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陈忠前先生、陈利平先生、向辉明先生、陈激先生、顾远先生及任开江先生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预案须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.cn）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（www.hkexnews.hk）发布的《关于公司与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签署〈2023年持续性关联交易框架协议〉的公告》（上交所公告编号：临2022-034）。

4、通过《关于公司与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〈2023年金融服务框架协议〉的预案》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陈忠前先生、陈利平先生、向辉明先生、陈激先生、顾远先生及任开江先生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预案须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.cn）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（www.hkexnews.hk）发布的《关于公司与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〈2023年金融服务框架协议〉的公告》（上交所公告编号：临2022-035）。

5、通过《关于〈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陈忠前先生、陈利平先生、向辉明先

生、陈激先生、顾远先生及任开江先生已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《中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》。

6、通过《关于子公司调增2022年度担保额度的预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10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预案须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（www.sse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子公司调增2022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》（上交所公告编号：临2022-036）。

7、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本公司定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10 时 30 分在中国广州市海珠区革新路 137 号 15 楼本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并授权董事会办公室根据香港、上海两地上市规则等有关要求适时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等相关工作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 年 10 月 28 日